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AV 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419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2023 年 5 月 30 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2017 年 12 月 21 日

保薦人名稱：鎧盛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名稱：執行董事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黃文波先生
黃漢波先生
黃志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祥博士
張偉倫先生
陳榮基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Mega King Elite Investment Limited（「Mega King」） (附註 1)	實益擁有人	290,000,000	72.5%
黃文波先生 (「黃先生」) (附註 1)	受控法團權益	290,000,000	72.5%
江雪柔女士 (「江女士」) (附註 2)	配偶權益	290,000,000	72.5%

附註：

(1) 該等 290,000,000 股股份由 Mega King 持有，而 Mega King 由黃先生全資及實益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條文，黃先生被視為於 Mega King 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女士為黃先生的配偶，且被視為或被當作於 Mega King 實益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聯交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12 月 31 日

註冊地址：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鴨脷洲利樂街 2 號
海灣工貿中心 19 樓 1 - 15 及 25 - 27 室

網址（如適用）：

www.avpromotions.com

股份登記處：

主要股份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畢打街 11 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31 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B. 業務

(請於此處載入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的簡述)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中國及澳門從事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40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5,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其他已發行證券的詳情。
(例如上文第 C 項所述普通股及上文第 D 項所述權證以外者，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購股權)。

(倘於 GEM 或主板上市，請載入證券代號詳情，或有關證券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名稱)。

倘有任何已發行有擔保債券，請注明擔保人的名稱／姓名。

不適用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呈交者： 黃文波
(姓名)

職銜： 執行董事
(董事、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供刊登於 GEM 網站。